



### 招生咨询电话

联系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石门县教育局教育股	张 军	0736-5327775
石门县一完小	阳洁英	13511183172
石门县二完小	肖 忱	17347418864
石门县三完小	王金刚	13875013189
石门县四完小	刘玉红	13549781951
石门县五完小	侯 鹏	13055048302
石门县六完小	聂家元	13873626037
闫家溶完小	贺 丹	15343069530
石门四中	杜建军	13786610098
湘佳永兴学校	高吉品	18142681801
宝峰街道中心学校	云崇化	13786617258
永兴街道双溪坪完小	王海东	13787884905
二都街道镇龙完小	云德志	15211223958
澧澜学校（民办）	余志安	13973628505



# 石门县2024年秋季城区小学 招生实施办法



2024年5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的通知》(教基厅函〔2024〕11号)《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2〕102号)《中共常德市委办公室常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常办发电〔2023〕4号)等文件精神,为切实规范我县义务教育招生行为和秩序,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助推“双减”政策落地见效,营造良好教育生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石门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办法》。

## 一、政策须知 | ZHENG CE XU ZHI

### 1. 年龄要求

适龄儿童原则上截止到2024年8月31日年满6周岁。凡年满六周岁儿童依法注册入学。

### 2. 什么是“有户”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均落户在城区学校划定的招生区域内且户口簿上户主必须是父(母)或者祖父(母)、外祖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落户日期必须在《石门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办法》正式发布日期之前。(因组织安排临时工作调动的国家公职人员、国有企业正式编制人员子女,部队转业、人才引进、政府安排的异地搬迁人员子女除外)。

### 3. 什么是“有房”

适龄儿童(少年)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房产在城区学校划定的招生区域内。房产证上房产土地用途性质必须注明为“住宅”,商业用途的房产不能作为“有房”依据。房产信息登记备案的时间须在《石门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办法》正式发布日期之前,且开发商已交房;同一房产小学学段今后6年内只能作为同一户籍(一个家庭)的子女就读依据,初中学段今后3年内只能作为同一户籍(一个家庭)的子女就读依据;房产属共同所有的,适龄儿童(少年)法定监护人所占份额必须达50%以上。

### 4. 什么是“有户无房A”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在招生片区内,法定监护人在招生片区内无房产,但适龄儿童(少年)的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房产在招生片区内,适龄儿童(少年)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长期共同生活在一起,且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或母为该房产的唯一继承人。房产交易日期必须在《石门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办法》正式发布日期之前

### 5. 什么是“进城务工人员”

(1)进城务工人员是指户籍不在本县城区而到本县城区就业的人员,包括农民工、经商人员、开办企业人员等。四个街道办居民均为城镇居民,不属于进城务工人员。

(2)进城务工(包含经商、办企业人员)至少半年以上(截止到2024年8月31日),且须提供至少半年以上的工资流水或社保缴纳证明(或提供工商营业执照)。

(3)进城务工(不包含经商、办企业人员)须提供城区务工就业的书面证明材料,书面证明材料由用人单位出具,经石门县人社局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居委会签署意见并加盖行政公章方才有效。

(4)进城务工人员务工单位原则上必须与租住地在同一招生区域内;若在不同招生区域,以租住地所在招生区域作为子女入学的依据。

(5)工业园区进城务工子女所有材料可由园区招生专门负责人签字盖章统一报送教育局,资质审核责任由工业园负责人承担。

## 6. 什么是“特殊群体”

(1)通过特殊教育学校就读、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儿童福利机构(含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特教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方式,落实“一人一案”,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权利。

(2)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子女、援藏干部子女、符合政策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县政府招商引资规定的企业高管等人员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子女,根据有关政策法规规定,落实教育优待政策。

(3)其他特殊情况。如房产属于小产权房、自建房等。

## 二、基本原则 | JI BEN YUAN ZE

### 1. 免试就近入学

全面实施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全面取消义务教育学校各类特长生招生。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均不得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以面试、面谈、测评等名义选拔学生,不得通过举办或参与举办培训班(培训机构)等进行招生,不得利用中介机构或培训机构等变相违规招生。

### 2. 按标准控制班额

全县小学、初中起始年级班额原则上分别控制在45人、50人以内。因片区内生源充足,招生班额人数超过标准班额的,须县教育局党组研究通过后方能实施。

### 3. 合理确定范围规模

县教育局综合考虑适龄学生人数、学校分布、学校规模、交通状况等因素,合理划定辖区内所有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范围,确保适龄儿童(少年)整体上相对就近入学;同时,结合学校布局和办学条件等因素,确定并下达所辖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

## 三、招生片区 | ZHAO SHENG PIAN QU

序号	学校名称	招生范围
1	石门县一完小	西门路以东的老西门社区;零阳北路(好望角大酒店旁)以东的观山社区;从城北立交桥起向北延伸线以东的观山社区;县交通局(含)至白云路沿长龙岗路一线以西的荷花社区。
2	石门县二完小	西门路以西的老西门社区;方顶山东南部(以方顶山路为界线,含宝利公馆小区)的溧阳社区。
3	石门县三完小	溧阳社区(不含属于二完小招生范围的区域);双红社区。
4	石门县四完小	县交通局(不含)至白云路沿长龙岗路一线以东的荷花社区;楚江街道二天门社区、红土社区。
5	石门县五完小	宝峰街道宝塔社区、中渡社区、双新社区、黄泥社区和新坪社区。
6	石门县六完小	零阳北路以西的观山社区;从城北立交桥起向北延伸线以西的观山社区。
7	二完小龙凤校区	楚江街道龙凤社区和宝峰街道七松社区。
8	闫家溶完小	楚江街道闫家溶社区、新星社区。
9	石门四中	汉阳山(以山顶为界)以南、石门大道以西的新厂社区和永固社区。
10	湘佳永兴学校	汉阳山(以山顶为界)以南、石门大道以东的永固社区、刘家坪社区和杨二汉社区。
11	宝峰街道中心学校	宝峰街道曹家棚社区、月亮社区、天供社区;二都街道南峰社区、陈氏祠社区、卫星社区、千烽社区、土山社区、牌楼社区4至7组。
12	五完小花龙校区	宝峰街道竹园塔社区、花山社区和七松社区。
13	永兴街道双溪坪完小	汉阳山(以山顶为界)以北的双溪社区、双桥社区。

序号	学校名称	招生范围
14	二都街道镇龙完小	二都街道双龙社区、高桥社区和牌楼社区1至3组。
15	澧澜学校	以城区小学学校招生片区生源为主;生源不足时,可面向全县各农村乡镇学校招生。
16		<p>1.S304公路沿线宝峰街道所辖七松社区的原清河村、向家村、与慈利县界溪铁路桥以南的陈台等四个村民小组的适龄儿童可自愿选择到县五完小教育集团花龙校区、二完小教育集团龙凤校区和县三完小(在有学位的前提下)就读;S304公路沿线以北的宝峰街道所辖竹园塔社区的适龄儿童可自愿选择到县五完小教育集团花龙校区和县三完小(在有学位的前提下)就读。</p> <p>2.南起夹山大道、北至澧水河、东起陈氏祠路、西至石门大道区域的适龄儿童本学年度可自愿选择在湘佳永兴学校、宝峰街道中心学校(小学部)就读。</p>

序号	类别	条件	证明材料
3	有房无户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不在招生片区内,法定监护人房产在招生片区内。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出生证。法定监护人不动产证(或原土地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中心开具的“有房证明”)等。
4	有户无房B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在招生片区内。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出生证明等。
5	无户无房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不在招生片区内,法定监护人无房产但在招生片区内经商或者进城务工,适龄儿童(少年)已随迁居住在招生片区内。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出生证明,法定监护人注册登记的工商营业执照和居住证(或租房合同),或法定监护人进城务工证明(含用人单位缴纳半年以上的社保凭证<或工资发放流水清单>、劳动合同、居住证<或租房合同>等)。

## 四、公办学校生源排序 | GONG BAN XUE XIAO SHENG YUAN PAI XU

根据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住房等情况,按条件进行生源排序。

序号	类别	条件	证明材料
1	有户有房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和法定监护人房产均在招生片区内。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出生证明,法定监护人不动产证(或原土地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中心开具的“有房证明”)等。
2	有户无房A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在招生片区内,法定监护人在招生片区内无房产,但适龄儿童(少年)的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房产在招生片区内,且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或母为该房产的唯一继承人。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及其父或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适龄儿童(少年)本人出生证明,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或母的独生子女证和出生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不动产证(或原土地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中心开具的“有房证明”)等。

说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县教育局根据县城区学位情况集体研究后进行整体调剂,安排学位。

- 1.符合条件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网上报名的;
- 2.符合条件但网上报名信息不符的;
- 3.学校按1至5类生源排序录取后仍有空余学位的;
- 4.其他特殊情形的。

## 五、录取方式 | LU QU FANG SHI

城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按第1至5类生源排序依次录取,每一类依次录取后再确定下一类空余学位数。若报名审核通过人数超过空余学位数,采取电脑随机派位方式录取。符合城区就读条件的未被录取的学生,由县教育局负责调剂到次近或再次近的公办学校就读。

## 六、民办学校招生 | MIN BAN XUE XIAO ZHAO SHENG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统一管理,按照县教育局统一规定的时间,与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招生。坚持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按照“属地管理、超员摇号、免试入学”的原则进行,在校生规模不得超过本县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的5%;不得跨市州招生,须优先满足本县学生入学需求,在本县不能完成招生计划的,经市教育局批准后可以适当跨县市区招生。

1. 澧澜学校先录取城区学生,若城区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报名学生全部参加电脑随机派位,根据派位结果确定录取名单,7月底,对城区录取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在城区录取生源不足时,8月中旬,澧澜学校在本县教育局的统一安排下,按比例录取农村乡镇学校自愿报名学生;若报名人数超过控制比例数,分乡镇进行电脑随机派位确定录取名单。

2. 有意愿就读澧澜学校的学生,通过入学报名系统填报澧澜学校就读志愿,并与澧澜学校签订《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承诺书》(由澧澜学校提供)。未在入学报名系统填报澧澜学校志愿或虽填报了志愿但未签订承诺书的不予录取。

3. 被录取到澧澜学校的学生,不再参加其他学校的录取;确因各种特殊原因放弃录取资格的,须经录取学校同意、县教育局批准后,由教育局通过平台调剂到有空余学位的学校就读,不再按就近原则分配。

②石门县一完小、石门县五完小、石门四中(小学部)因学位有限,只接受符合本办法第四条第1至3类排序就读条件的生源报名,且房产必须已装修入住。属于石门县一完小划定招生片区内第4类“有户无房B”排序就读条件的可在石门县二完小或石门县四完小报名,第5类“无房无户”排序就读条件的在石门县四完小报名;属于石门县五完小、石门四中(小学部)划定招生片区内第4类“有户无房B”和第5类“无房无户”排序就读条件的分别在宝峰街道中心学校、湘佳永兴学校报名。

③石门县二完小只接受符合第1至4类排序就读条件的生源报名,属于石门县二完小划定招生片区内第5类“无房无户”排序就读条件的在石门县三完小或石门县六完小报名,也可自愿选择澧澜学校就读。

④特殊群体学生在招生平台“特殊情况”类别报名。

### 3. 招生审核(6月1日-7月10日)

招生学校根据报名花名册进行生源排序分类,按类别对报名者提供的报名材料逐生进行核查汇总。县教育局驻点监督审核组负责进行抽样复核。

### 4. 录取公示(7月20日-7月30日)

城区公办学校根据招生计划及生源排序分类依次录取,审核通过人数大于空余学位数时,实行电脑随机排位录取。未被录取的学生,由县教育局负责调剂到次近或再次近的公办学校就读。民办学校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时全部由电脑随机排位录取。录取结果向社会公示,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公示无异议后,招生学校将新生录取花名册报县教育局备案备查。

### 5. 报到入学(8月底至9月上旬)

各招生学校接收学生进校报到就读,办理新生学籍注册手续。

## 七、招生程序 | ZHAO SHENG CHENG XU

### 1. 发布公告(5月1日-5月10日)

县教育局发布《石门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实施办法》,城区各招生学校以县教育局招生文件为依据,制定切实可行的招生简章,面向社会发布。

### 2. 报名登记(5月15日-5月31日)

①适龄儿童(少年)监护人登录石门县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网址<http://smzs.smeduyun.cn/>)注册报名,按系统提示填写相关信息,上传证明材料。前四类(有户有房、有户无房A、有房无户、有户无房B)对象学生需在平台提交与之对应的基础信息、户籍信息、房产信息等,身份证、户口信息、房产信息大数据自动验证审核,不需要再到校现场提交资料;无户无房、特殊情况对象学生需在线上填报基础信息,其他相关资质证明资料到学校现场提交并由学校对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核。

## 八、工作纪律 | GONG ZUO JI LV

凡违反下列情形之一者,由县纪检监察机关予以责任追究,视其情节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涉嫌违法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 违规超计划招生、跨区域招生;
2. 弄虚作假或为入学材料造假提供方便;
3. 搞暗箱操作,破坏教育公平公正;
4. 利用职务之便干预招生、转学;
5. 打招呼、提篮子;
6. 违规接受吃请、收受红包礼金。

石门县教育局  
2024年5月6日

## 石门县二都街道双龙完全小学简介

石门县二都街道双龙完全小学位于二都街道双龙社区二组，占地面积5096平方米，建筑面积2123平方米，现有一至六年级6个教学班。学校始建于1945年，原名为二都街道镇龙完全小学，2023年更改校名为二都街道双龙完全小学。

**办学条件：**近年来，学校完善了食堂、运动场的修建，各班配备了多媒体教学设备“班班通”。2022年，东煌建材有限公司捐赠600多万元，重建了一栋高标准的教学楼，配齐了电脑室、实验室、音乐室、美术室、图书室、心理健康咨询室等功能教室，改建了校门、围墙等附属设施，整修了教师办公楼，新建了教师公寓。教室里面配备了高标准的可折叠学生桌椅，解决了学生午休难题。

**校园文化：**澧水源远流长，文化悠久。七十多年的办学历史，学校一直秉承“重品育人”的办学宗旨，牢固树立“自尊、自爱、自强、自立”的办学理念，全面打造“龙马精神”校园文化主体，为高一级学校输送了一批又一批优秀学子。2022年被评为县级文明校园；近五年，就有20余名毕业生分别进入北京大学及985、211等高校学习，深得社会各界的好评。

**师资力量：**学校现有教师13人，中小学高级教师1人，中小学一级教师8人；近年来，我校多名教师获得省、市、县教育教学奖。学校实行“一师一班责任制”，教师负责学生身心健康和学习成绩，不放弃任何一名学生，关注学生健康成长，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学校特色：**学校关注学生兴趣培养，发展学生特长，开足开齐体、音、美、计算机等国家课程，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比如手工、美术、音乐、舞蹈、篮球、书法、朗诵、经典阅读等社团，每学期培养学生1-2项兴趣特长，确保在提高学习成绩的同时，发展学生的一技之长。

宏伟蓝图，展现光明前景；伟大征程，召唤新的进发。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中，二都街道双龙完全小学将传承“龙腾学海开新局，马跃书山踏强音”的精神主旨，坚持立德树人五育并举，致力于把学校打造为石门县域小规模完小的标杆。



## 石门县宝峰街道花龙完全小学简介



石门县宝峰街道花龙完全小学，自1950年代创建，先后经历初小、完小、初级中学、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小历史悠久人才辈出。

**学校设施状况** 一学校占地面积6575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2328平方米，2022年3月学校全面开始重建共投资达800多万元，新现代化教学楼已完成，配备有多功能教室6间，教室内配备有可折叠式午睡课桌，现代化实验室、电脑室各一间，高标准中心机房一间，各类文体艺科技室俱全，2023年6月完工投入使用，全塑胶运动场以及足球场正在建设中，预计2024年9月完工，硬件设施赶超中心城区学校。

**学校管理状况**——花龙完小自2018年7月2日开始集团化办校，现挂牌为“石门县第五完全小学花龙校区”。在集团化办校带动下，升华办学理念，全面推行“闪光教育”，让学生闪光，让教师成长，师生面貌焕然一新，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励志培养上得考场下得球场的学生。师资力量不断壮大，现有在职教师17人，35岁以下老师12人，平均年龄35.6岁，开齐开足各项课程，配备专职的英语、体育、美术等科目教师，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学生人数从2018年前的92人增加到现在的220人，学生人数同比增长44%，前景一片光明。

